

【发布单位】深圳市
【发布文号】深文体旅〔2010〕131号
【发布日期】2010-03-11
【生效日期】2010-03-11
【失效日期】-----
【所属类别】政策参考
【文件来源】[深圳市](#)

关于2010年度出境游领队证到期换证有关事项的通知

(深文体旅〔2010〕131号)

关于2010年度出境游领队证到期换证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组团社：

为确保出境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国家旅游局颁布实施的《出境旅游领队人员管理办法》和广东省旅游局印发的《广东省贯彻〈中国公民出国旅游管理办法〉实施意见》（粤旅管〔2003〕75号）的有关要求，现将我市2010年度出境游领队证到期换证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组织实施

各组团社指定专人负责本社出境旅游领队人员到期领队证的统一换领和培训工作，不接受个人申请。

二、 培训要求

各组团社要认真按《出境旅游领队人员管理办法》的规定，做好本社到期领队证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加强对领队人员业务技能、旅游目的地国家或地区有关业务知识的培训，强化法纪教育、职业道德教育和优质服务教育，提高其政治意识、爱国意识、责任意识和诚信服务意识。各组团社要对换证人员进行新的业务知识培训，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并填写《领队证培训工作安排表》报我局备案，包括培训时间、地点、内容、参加人员名单和授课老师。我局将组织人员进行抽查和督促。

三、 申请换领领队证人员的条件

凡没有违规行为或重大投诉，符合以下基本条件，领队证有效期至2010年8月31日的领队人员均可申请换发。

- （一）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二）热爱祖国，遵纪守法；
- （三）可切实负起领队责任的旅行社人员；
- （四）掌握旅游目的地国家或地区的有关情况。

四、 申报要求

(一) 领队证换证需提交的申办材料

1. 《出境旅游领队证登记表》(附件1)一式三份和电子文档,贴妥小一寸白底相片和加盖公章。
2. 原领队证复印件一份(验原件)。
3. 组团社与领队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一份(验原件)。
4. 办理时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给旅行社所属领队的《深圳市职工社会保险卡》及《深圳市社会保险单位缴交明细表》复印件各一份(验原件)。
5. 盖公章的《出境旅游领队汇总表》一份,并提交电子文档,汇总本社所有的出境游领队证的详细信息资料,包括本次需要换证和不需要换证的。
6. 盖公章的《领队证培训工作安排表》一份。

(二) 申办程序

各组团社指定专人统一报送领队证申办材料,按照《出境游领队证换领时间安排表》规定的时间到我局旅游协调管理处市民中心C区1130室办理。逾期不报送者,视为自动放弃申办。

(三) 费用

领队证换领工本费每证19.5元。按我局核准的实际换证人数付款(另行通知),各组团社直接将需要缴交的款项汇入国家旅游局委托办证中心指定账户(见附件3)。付款后将汇款单传真至020-87513674、010-64173941,同时按照我局付款通知的短信号码回复。

收款单位:北京银海云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管庄支行

账号:0200006809006831826

特此通知。

(联系人:马雪瑜 电话:82003173)

说明: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报刊等公开媒体,本文仅供参考。如需引用,请以正式文件为准。